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林梓琦  
電話：3194510 #6012  
電子信箱：1003661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200037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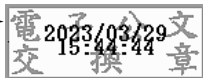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1E\_112000377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桃園市參加112年全國運動會籃球代表隊教  
練及選手遴選辦法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2年3月27日桃體競字第11200034931號函(諒達)  
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國小、本市公私立國中、本市公私立大專院校、本市公私立高中職  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



教導處 112/03/30 09:56



1120001904

有附件